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傳　真：04-23302764
聯絡人：趙志揚
電　話：04-37061319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4月6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學字第109003594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二（0035949A00_ATTCH5.pdf）

裝

主旨：檢轉財團法人人本教育文教基金會辦理「打造愛的家、我不打小孩，愛的網路大串連」活動訊息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訂

一、為響應4月30日國際不打小孩日，推廣不打不罵教育及正面管教方法，達成零體罰目標，財團法人人本教育文教基金會辦理旨揭活動，請協助轉知主管學校知悉。

二、檢附活動企劃書1份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
副本：本署學安組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0/04/06 12:15:35

線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